

《火星戰場》
最新中文重編原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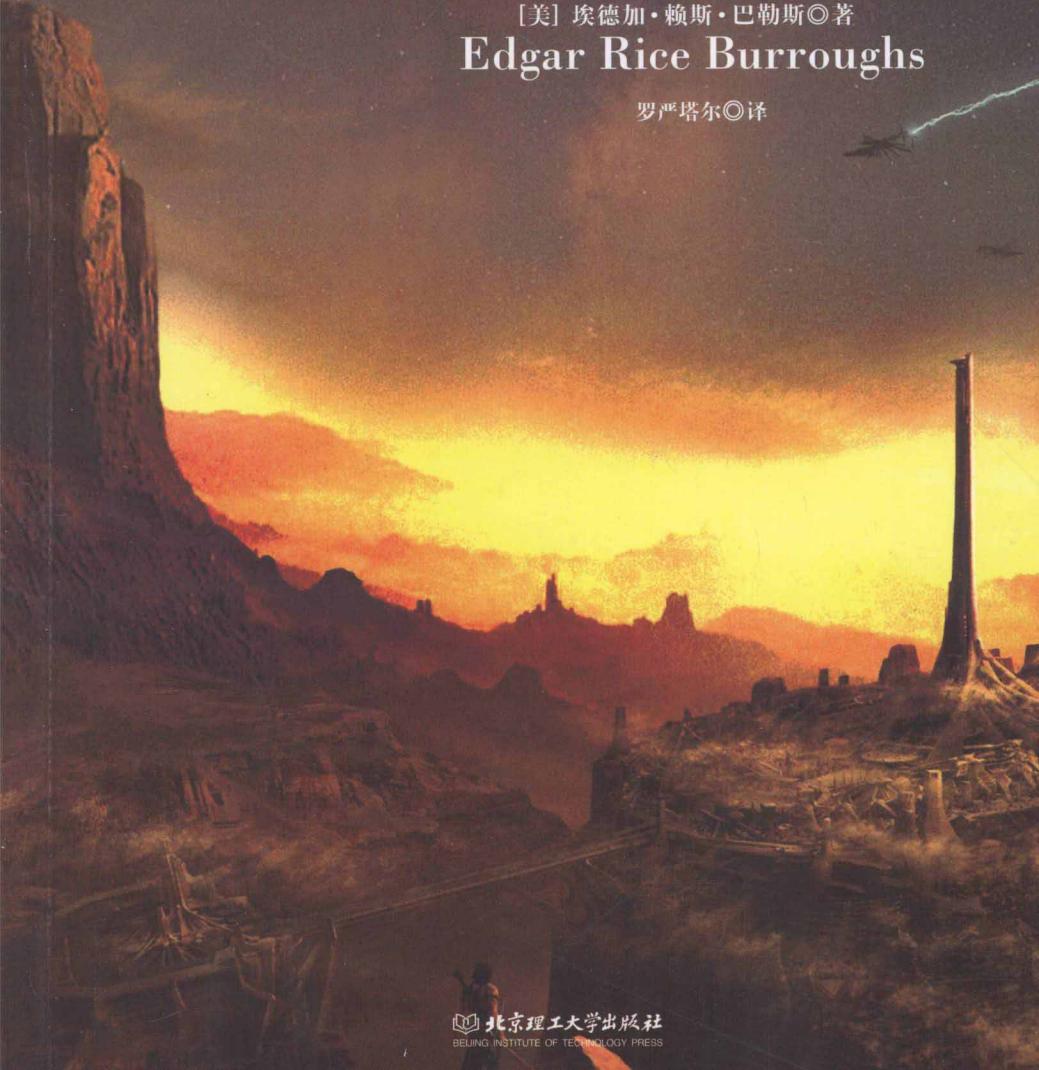
A PRINCESS OF MARS

火星公主

全球畅销2.8亿册的科幻小说巨著

[美] 埃德加·赖斯·巴勒斯◎著
Edgar Rice Burroughs

罗严塔尔◎译





A Princess of Mars

火星公主

[美] 埃德加·赖斯·巴勒斯 / 著
罗严塔尔 / 译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火星公主 / (美) 巴勒斯著 ; 罗严塔尔译 . — 北京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 2012.7

ISBN 978-7-5640-5840-1

I. ①火… II. ①巴… ②罗…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78244 号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 68914775 (总编室) 68944990 (批销中心)
68911084 (读者服务部)

网 址 / <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泽宇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 7

字 数 / 160 千字

版 次 /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定 价 / 25.00 元 责任印制 / 边心超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录 |

楔子 致读者	1
第一 章 在亚利桑那州山上	5
第二 章 九死一生	13
第三 章 抵达火星	19
第四 章 阶下囚	27
第五 章 摆脱监视我的火星狗	33
第六 章 赢得朋友的一场激斗	39
第七 章 火星上的育儿工作	45
第八 章 来自天空的美丽俘虏	51
第九 章 学习火星语	57
第十 章 冠军和首领	63
第十一章 与德娅·多丽丝一起	73
第十二章 位高权重的囚徒	81

第十三章 火星上的爱情	87
第十四章 生死决斗	95
第十五章 索拉的故事	105
第十六章 逃跑的计划	115
第十七章 又入虎口	125
第十八章 身陷沃胡恩的监狱	135
第十九章 竞技场上的搏杀	141
第二十章 在空气制造厂	147
第二十一章 飞往佐丹加的侦察机	157
第二十二章 找到德娅的下落	167
第二十三章 空中迷航	179
第二十四章 塔斯·塔卡斯交到了朋友	187
第二十五章 佐丹加掠夺战	195
第二十六章 厮杀后的欢愉	201
第二十七章 欢乐后的死亡	209
第二十八章 在亚利桑那的山洞里	217

Chapter 0



楔子 致读者

当我将卡特上尉的这本奇怪的手稿付印成书，呈现在你面前的时候，我认为说点关于这个了不起的人物的八卦，肯定会更有意思。

对于卡特上尉最早的回忆，我的记忆是：正好在南北战争开始之前，他在弗吉尼亚州我老爸家里待了几个月。虽然我当时只是个五岁的小屁孩儿，但却对这位身材魁梧、皮肤黝黑、脸膛发亮的运动健将记忆深刻，我叫他——杰克叔叔。

他似乎总带着笑容，参加孩子们的游戏时，也能像参加成年人的游戏那样玩得很开心，并且充满友爱。或者，他能一动不动地坐上一个小时，津津有味地听我的老祖母讲她在世界各地所经历的那些放浪形骸的离奇生活。我们都热爱他，而我们的奴隶对他更是崇敬到连他走过的地面都要膜拜。

他是纯爷们儿的光辉典范，身高足足有六英尺两英寸^①，有着细腰身和宽肩膀，具备训练有素的战士的素质；相貌端正，黑发

^①1英尺=0.3048米，1英寸=2.54厘米。

剪得很短，青灰色的眼眸流露出坚毅、忠诚的性格，富有热情和开拓精神。他有着十足的风度，他的高贵优雅是最高尚的南方绅士的典型。

即使在高手如云的地方，他的骑术也是令人惊异和兴奋的，策马奔驰在猎狗后面时更是如此。我常听老爸告诫他不要狂妄自大、掉以轻心，可他总是笑着说，能让他从马背上摔下跌死的马还没有出生呢。

南北战争爆发时，他就离开了我们，之后十五六年没有再见到他，然后某一天没有任何告知地，他就回来了。我看到他一点没见老，样貌也没有什么明显的变化。与其他的人相处时，他还是一如既往地和蔼可亲、轻松愉快，但独自沉思时，他常常连续几个小时凝视天空，脸上流露出深沉的眷恋和失望的痛苦。他总这么坐着夜观天象，直到多年以后读到他的手稿，我才知道他在注视着什么。

他告诉我们说，南北战争以来，他花了一部分时间在亚利桑那州勘探和采矿，又说提供给他从事这项事业的资金数额之大足以证明他的采矿事业做得非常成功；但对这些年他的生活细节则总是保持缄默，实际上他根本不愿谈及。

他和我们相处了大约一年就去了纽约，在那里的哈德孙河畔买了一小块地皮。每年我到纽约旅行时，总会去看望他——那阵子我们在弗吉尼亚州各地都保有并经营着一些杂货店。卡特上尉在哈德孙河畔的一处峭壁上有一所漂亮的小屋。1885年冬天，在我最后几次访问中，其中一次我看到他正忙于写作，现在想来，

他写的应该就是这部手稿。

那时他对我说，万一自己有什么不测，希望我接管他的全部财产。他书房里有一个保险柜，他将这保险柜中一个分隔箱的钥匙交到我手里，告诉我说：我可以在那里找到他的遗嘱，但必须保证绝对忠实地执行它们。

夜里上床休息后，我从窗户里曾看到他站在月光下俯瞰哈德孙河的峭壁边缘，双臂伸向天空，好像在祈求着什么。我觉得那时他是在做祷告，虽然我认为严格来说他绝不是一个教徒。

我记得最后一次拜访完他，回到家中几个月以后，也就是在1886年3月1日那一天，我收到他打给我的电报，叫我立刻赶去他那儿。在卡特家的年轻一代中，我一直是备受他宠爱的人，所以我必须赶紧做出回应。

1886年3月4日上午，我抵达了离他的领地大约一英里的那个小车站。我拦了辆出租马车，马车把我送到卡特上尉家里时，车夫对我说，如果我是卡特的朋友，他要告诉我一个很坏的消息——那天早上天亮后不久，守夜人发现上尉已经死了。

因为某种原因，这消息并没让我感到意外，但是我仍然尽快地赶去他的住所，以便看管他的遗体，处理他的事务。

我找到了那个发现他遗体的守夜人，同时找到了当地的警长和几个本城的人，将大家集结在卡特上尉的小书房里。守夜人叙述了发现遗体的每个细节。他说当他找到遗体时，遗体尚有余温。遗体直挺挺地躺在雪地上，向上伸直的双臂，朝着峭壁边缘的方向。当他把出事地点指给我看时，我立刻想起那正是在那几个晚

上我看见上尉的地方——他两臂举向天空，在那里祈祷。

遗体上没有暴力留下的痕迹。在当地医师的帮助下，验尸陪审团很快得出结论：死因为心脏病。我独自留在书房里，打开保险箱，拿出抽屉里的东西。上尉曾对我说，我可以在那里找到他的遗嘱。那里面的指示确实有些特别，但是我尽可能忠实地执行里面每一个细节。

他让我把他的遗体运到弗吉尼亚州，不要涂香油防腐，放在敞开棺盖的棺材里，再将棺材放进他事先造好的墓穴中。事后我才知道，墓穴的通风条件很好。遗嘱让我必须亲自监督并按照指示的方法执行，如果需要的话，可以采取秘密监视的手段。

他财产的馈赠方式是：我可以得到他二十五年中的全部收入，资产的本金也归我。下面则说到他的这部手稿。发现手稿时它是密封的，我必须将它密封十一年，其间不得开封阅读。到他死后第二十一年，我才能公布手稿的内容。

安放他遗体的坟墓有一个奇怪的特点：厚实的墓门上安装了一把只能从里面打开的巨大的镀金弹簧锁。

Chapter 1



第一章 在亚利桑那州山上

我已经很老了，老得记不清很多事情。现在的我大概有一百岁的高龄，或者还要更老些，但我不能这么说，因为我既没有像其他人那样老朽的记忆，也无法开始回忆自己的童年往事。记忆中的自己一直都是个男人，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纯爷们儿。今天的我一如四十年前甚至更久以前的样子，但我已经感觉到自己不会永远如此，总有一天，我会无法复活地真正死去。我不知道这份对死亡的恐惧从何而来，尽管我在经历过两次死亡后仍然活着，可依然跟未曾经历过死亡的你一样，对它深怀畏惧。我相信，正是这种对于死亡的恐惧，才让我必死无疑。

或许正是因为这种时日无多的感觉，才让我想要把那段在我生时以及死时的有趣故事记录下来。我只是用一个幸存战士的口吻来回忆自己所经历的奇异事件，却不能对此作出任何更深刻的解释。那些是已经死去的我孤身躺在亚利桑那州一个山洞中的十年里所发生的事情。

这故事我从未对其他人讲过，在我与世长辞之前，我也不打算给其他任何人看这个手稿。这不是一般人用常识所能理解并相信的东西，所以在科学能够证明我所述的事实之前，我没必要将其公之于众，而让自己被人当做骗子一样揪出来，接受众人的嘲笑以及报纸舆论的口诛笔伐。但无论如何，我写进这本书中的信息，以及我在火星上得到的启示，对于大众了解火星——这个让我们深感神秘的姊妹行星——可能有着莫大的助益。不过那些让人们感到神秘莫测的东西，在我看来已经平淡无奇了。

我的真正名字叫约翰·卡特，却远远没有另一个绰号——弗吉尼亚的杰克·卡特上尉来得更为知名。南北战争结束时，我只剩下几十万早已作废的南部联邦货币，和一个早已不存在的骑兵部队的上尉军衔。南部联邦的战败，使我失去了效忠的阵营，既没有金钱，也没有了赖以生存的战斗，于是，我决定去西南部闯一闯，打算通过淘金来挽回之前失去的一切。

我跟另一位曾效忠于南部联邦的士官一起花了一年的时间来勘探金矿，那人便是来自里士满的詹姆斯·K. 鲍威尔上尉。我们运气不错，历经千辛万苦，终于在1865年冬天结束时找到了非常了不起的含金石英矿，这是我们做梦都没想到的。受过专业勘探教育的鲍威尔上尉说，我们仅用了三个月，就找到了价值一百多万元美元的矿脉。

但因为现有的挖掘设备非常简陋，我们不得不做出这样的决定：由其中一人返回城镇购买必需的器械，并带回足够的人手，然后再展开下一步的采矿工作。

鲍威尔对城里的情况了如指掌，而且还非常了解采矿所需要的设备，所以由他来担当这项任务可以说是再合适不过了。对于防止其他游荡的采矿者侵占我们发现的金矿这点，我们二人达成了一致的意见，尽管可能性极小，但这也是我必须留在这里的主要原因。

1866年3月3日，我们把他在路上需要的口粮搬到两头驴子背上。鲍威尔上尉在我道别之后，便上马出发，沿着山坡穿过山谷，踏上了他第一个阶段的旅途。

他出发的那个清晨，天气一如既往地美丽晴朗。整个上午，我时不时都能看到他和他那驮着口粮的驴子沿着山坡去往山谷的身影出现在陡峭的山脊上，或者平坦的山间平地上。那身影最后出现在我眼中的时刻，是在下午三点左右，之后它渐渐隐没在了山谷另一面的阴影中。

我的目光再次掠过那处山谷是在半小时以后，就在我朋友和他那两头驮着口粮的驴子最后出现的地方，多出了三个小小的阴影，这让我不禁大吃一惊。虽然我不是庸人自扰的性格，但这次，我越是安慰自己说那看到的阴影只是羚羊或者斑马、鲍威尔上尉依然平安，心中就越是焦虑不安。

打踏入这片区域以来，我们因为没有遇到任何怀有敌意的印第安人，所以便对此大意起来，竟然开始不拿先前听到的关于这些猖獗的掠夺者的故事当回事儿。传说中，他们出没于山路之间，残杀或折磨每一群落入他们手中的白人。

尽管鲍威尔上尉是个全副武装并且身经百战的老兵，但按照

我在北部同印第安人生活和战斗的多年经验来看，在面对这样一批正在狡猾跟踪他的阿帕切族印第安人时，他的胜算依然很少。这让我心急如焚，再也没法坐视不理，于是索性带上两把柯尔特左轮和一支卡宾枪，背了两条子弹带，备鞍跨马沿着山路追赶鲍威尔上尉去了。

一踏上比较平坦的山路，我就策马狂奔起来，这样一直赶到天傍黑，才看到鲍威尔上尉以及追踪者行迹交会的地方。那是些没有打过蹄铁的矮种马留下的蹄印，总共有三匹马，有快速奔跑过的痕迹。

我循着蹄印策马直追到夜色沉沉，之后不得不等到月亮升起后才能继续赶路，这让我有机会来重新审视这个决定是否明智。也许我猜测的危险并不存在，这一切不过是我如同老妇一般的神经质。也许等我追上鲍威尔时，他会对我我的顾虑报以大笑。然而，这也并非是我神经过敏，不管这种责任感会为我带来怎样的后果，我也会将终生信奉它，并将其作为一种荣耀。正是这种责任感让我赢得了三个共和国赐予的荣誉外加一个强势老皇帝和几个小领主的勋章和友谊，因为我曾为他们尽心效力、血染剑锋。

等到月光能够照亮我前进的道路时，已经是晚上九点了，明亮的光线让我能够毫无障碍地循着马蹄印迹一路追驰。这样的飞奔持续到午夜时分才停下来。此刻我已经身在鲍威尔先前计划扎营的水坑边。出人意料的是，那里一片荒凉，没有任何有人暂住过的迹象。

追踪者的行迹（现在我有理由确信了）一直以相同的速度不

即不离地紧随鲍威尔身后，只在此处的水坑边稍作停留。可以断定，追踪者就是阿帕切族印第安人。一想到他们要活捉鲍威尔并残忍地折磨其取乐，我便快马加鞭，以近乎危险的速度紧追过去，打算在那些红皮肤的浑蛋发动攻击前追上他们。

远处传来两声并不怎么清晰的枪响，打断了我进一步的猜测。想到现在是鲍威尔最需要帮助的时刻，我催马在狭窄逼仄的山路上疾驰起来。

铆足劲儿向前赶了一英里，也许还要更多，穿出山谷后峰回路转地来到顶峰附近一处开阔的高原，这一路我都没有再听到任何枪声。当我穿过一条狭窄险峻的峡谷，来到山间高原，眼前的景象让我顿生惊恐沮丧之情。

眼前小块的山坡平地上驻满了北部印第安人的锥形帐篷，望去是一片白色，约有五百个红人战士集结在营地的中心，因为全神贯注于眼前的目标而丝毫没有觉察到我的存在，这使得我可以轻易地转入山峡深处的阴影中，安全地隐蔽起来。而这个对策我却直到第二天才想起来，这一念之差让我跟英雄称号失之交臂，否则，在我讲述这段故事的时候，就可以好好地塑造自己的光辉形象了。

但我觉得自己始终不是当英雄的料，在我将自己置于死地的无数次行动中，竟然没有一次能想到采取其他更好的办法。显然，我还没来得及深思熟虑就已经把自己逼上了责无旁贷的道路。但不管策略如何，我从未因自己的冒险行为而后悔。

看到当时的情形，我的第一举动就是抽出我的两支左轮手枪，

大声呼喊着冲进整队的印第安武士中间，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开枪射击。我势单力薄，也没有更好的战术来应对这一切，但那些红人武士在这样的突然袭击下，误以为自己遭到了不下一个正规军团的袭击，立即仓皇地四散逃窜，去找寻他们的步枪和弓箭。

鲍威尔就躺在照耀着亚利桑那州的月光之下，身上插满了敌人的箭矢。虽然我觉得他已经死了，但我仍然要像拯救活人一般迅速地抢夺他的遗体，以免被那些阿帕切族印第安人分尸践踏。

我策马走近他的遗体，在马鞍上俯身拉住他的子弹带，将尸体提起放在马背上，发现回去的路并不比我继续向前冲过高原更加安全。于是我用靴子上的马刺鞭策我那可怜的坐骑，让它向着山口的开阔处冲过去！在高原的另一侧我看得见那座山口。

当那些印第安武士发觉我只是单枪匹马时，立刻破口大骂，用箭矢和枪弹追赶来。要知道在朦胧的月光下精确瞄准一个迅速移动的目标，远比咒骂困难得多，加上他们已经被我出其不意的突然袭击搞得晕头转向，这使得我可以在敌人有秩序地组织好追击前，冒着致命的箭矢和枪弹，九死一生地逃到层峦叠嶂的隐蔽地带。

我觉得我的马大概要比我更了解这条通往山口的道路，实际上，它完全是依照本能在奔跑。然而，与我想要从山口进入山谷脱险的初衷相反，它选择了另外一条通往山巅的狭隘山路。或许正是由于改变了路线，才让我捡回了一条命，让我得以在此后的十年里有了许多奇怪的冒险经历。

当身后追赶我的野蛮人的叫喊声越来越模糊时，我这才觉察

到，没有走当初预期的道路是多么的明智。

我感觉到他们向着高原边缘凹凸不平的岩层左侧追去，而我的马则驮着我与鲍威尔的尸体走在岩层右侧的路上。

在一块小而平坦的高地上勒住马，我俯瞰下面的山路，发现那帮追捕者的身影消失在临近山峰的周围。但是用不了多久，那些印第安人就会察觉到他们走错了路，一旦重新追查到我的足迹，他们就会朝着正确的方向追捕了。

当一条路况极好的山路展现在我面前时，我只向前走了很小一段距离。那条山路平坦而宽阔，向上通往我要去的方向，路的右侧是高约百尺的陡峭岩壁，而左面则是几乎垂直向下深达七百英尺的岩壁深谷。

循着这条山路走了大概一百码的距离，一个突然右转，将我带进一个大山洞。那洞口大约有四英尺高、三到四英尺宽，而洞口便是这条山路的终点。

此时已是清晨，没有经过晨光微曦的阶段，亚利桑那州的白昼便冷不丁地来临了。

我下马将鲍威尔的遗体放在地上，经过一番辛苦之后，仍不能找到一丝他依然健在的生机。我费力地把水壶里的水倒入他的口中，为他清洗面孔，摩擦他的双手。尽管感到他已经没有复活的可能，可我依然煞费苦心地花了半个多小时的时间进行抢救。

我很喜欢鲍威尔，无论从哪方面看来，他都是个纯爷们，是一位很有修养的南部绅士、一位坚定忠实的朋友。而放弃将他救活的念头，则让我痛彻心扉。

将鲍威尔的遗体放在岩石高出的部分之后，我爬进山洞查看。在山洞中，我发现了一个直径大概一百英尺、高三四十英尺的大房间，被踩踏得平整光滑的地面以及其他诸多证据，都无疑地证明了这个洞穴曾有人居住过。由于洞穴的背面太过阴暗，所以我无法确认是否还有通往其他房间的洞口。

继续查看了片刻，我感到浓浓的睡意向我袭来，这是长途鞍马劳顿以及追踪和战斗之后兴奋过度的反应。我知道，此处是完全可以让我“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安全之地，一股安全感油然而生。

尽管伏地休息的强烈想法让我几乎无法招架抵御，但我知道自己现在绝不能睡！一旦睡去，便意味着我要殒命于那些红人武士手中，他们随时会袭击过来。我拼命地奔向洞口，不想却像喝醉了酒一般摇晃着靠向洞穴的墙壁，最后滑下来扑倒在地。